

证券代码：830980

证券简称：日昇生态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日昇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与最新进展

（一）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二）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4 年 1 月 17 日

（三）诉讼受理日期：2024 年 1 月 17 日

（四）受理法院的名称：习水县人民法院

（五）反诉情况：无

（六）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习水县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受理本案。在受理过程中，公司经研究决定，向法院申请撤诉。习水县人民法院认为此行为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准许公司撤回起诉。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深圳市日昇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子公司

2、被告

姓名或名称：贵州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3、被告

姓名或名称：贵州习水生态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原告与二被告因习水县两路至大茅坡登山步道建设项目及两路至松桂园景观绿化项目施工发生合同争议，故原告向习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 1、要求被告一支付项目工程结算款 36,992,792.26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 2、要求被告二对上述付款义务在欠付被告一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3、要求两被告承担本案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其他进展

习水县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受理本案。在受理过程中，公司经研究决定，向法院申请撤诉。习水县人民法院认为此行为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准许公司撤回起诉。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系深圳市日昇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作为原告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案件，本次诉讼不会给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诉讼事项，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2024）黔 0330 民初 580 号民事裁定书

深圳市日昇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9 日